

张家港市 2024-2025 年度小麦良种补贴及“扬麦 23”救灾备荒

种子储备补贴项目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意见

张家港市农业农村局现需对张家港市 2024-2025 年度小麦良种补贴及“扬麦 23”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补贴项目申请政府采购，根据本项目的特殊情况，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2024 年 8 月 22 日，张家港市农业农村局组织专家对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了论证，相关内容如下：

一、论证人员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专业
周培南	苏州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农业技术推广研究员	栽培
陈云华	常熟市种子管理站	农业技术推广研究员	种子
沈海根	苏州市吴江区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高级农艺师	种子
查国贤	苏州市植物保护植物检疫站	正高级农艺师	植保
吴斌	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	专职律师	法律

二、采购项目介绍

为精准规范实施好张家港市 2024-2025 年度小麦良种补贴及“扬麦 23”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补贴项目，确保小麦生产稳产高产，保障全市粮食安全，根据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苏州市稻麦良种补贴项目实施管理办法的通知》（苏府办〔2021〕138 号）精神，张家港市农业农村局在 2024 年小麦成熟期以开展“看禾选种”活动为基础，对 2024-2025 年度小麦种植意向开展了调查。根据调查结果，全市 2024 年秋播小麦总面积 26.8 万亩左右，主要意向品种为高产优质品种“扬麦 23”、“扬麦 34”、“镇麦 15”和“镇麦 18”。因“扬麦 23”、“扬麦 34”、“镇麦 15”和“镇麦 18”小麦品种种子在张家港地区由苏州苏南种子有限公司独家经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为保证秋播小麦正常生产，特申请向苏州苏南种子有限公司单一来源采购上述品种大田用种子共 26.8 万亩，总量 335 万

公斤，其中“扬麦 23”11.6 万亩、145 万公斤，“扬麦 34”2.2 万亩、27.5 万公斤，“镇麦 15”9.0 万亩、112.5 万公斤，“镇麦 18”4.0 万亩、50 万公斤，采购最高限价统一为 4.36 元/公斤，同时采购“扬麦 23”救灾备荒种子储备 33.5 万公斤，储备补贴最高限价 1.50 元/公斤。

本次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壹仟伍佰壹拾万捌仟伍佰元整（¥15108500.00）。

三、论证意见

根据采购人张家港市农业农村局及供应商提供的相关资料，专家经过审阅、质询，形成以下论证意见：

1、根据张家港市近年来小麦种植结果显示，“扬麦 23”、“扬麦 34”、“镇麦 15”和“镇麦 18”适宜张家港市土壤气候要求，在产量抗性等方面表现突出，根据农户种植意向调查，95%以上的农户要求选择该四个品种，故确定该四个品种作为今年政府采购品种。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二十八条规定，主要农作物品种权具有排他性。另外，根据品种所有权人的授权范围，在张家港只有苏州苏南种子有限公司一家可以销售该四个品种，其他同类企业不得在张家港市销售，故只能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3、经过近几年的生产应用，“扬麦 23”表现出抗灾能力强、稳产性好，抗病性、耐迟播性明显优于“镇麦 15”、“镇麦 18”等品种，故选用“扬麦 23”作为今年救灾备荒政府采购品种。单一来源采购理由同第 2 条。

综上，为了保证张家港市小麦良种补贴项目的顺利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相关条款规定，专家一致认为：张家港市 2024-2025 年度小麦良种补贴及“扬麦 23”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补贴项目适合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建议采取单一来源采购的方式进行采购。

专家签字：

周洪南 陈公华

李国贤

陈斌
2024.8.22
沈海斌

张家港市 2024-2025 年度小麦良种补贴及“扬麦 23”救灾备荒

种子储备补贴项目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意见

张家港市农业农村局现需对张家港市 2024-2025 年度小麦良种补贴及“扬麦 23”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补贴项目申请政府采购，根据本项目的特殊情况，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2024 年 8 月 22 日，张家港市农业农村局组织专家对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了论证，相关内容如下：

一、论证人员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专业
周培南	苏州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农业技术推广研究员	栽培
陈云华	常熟市种子管理站	农业技术推广研究员	种子
沈海根	苏州市吴江区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高级农艺师	种子
查国贤	苏州市植物保护植物检疫站	农业技术推广研究员	植保
吴斌	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	专职律师	法律

二、采购项目介绍

为精准规范实施好张家港市 2024-2025 年度小麦良种补贴及“扬麦 23”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补贴项目，确保小麦生产稳产高产，保障全市粮食安全，根据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苏州市稻麦良种补贴项目实施管理办法的通知》（苏府办〔2021〕138 号）精神，张家港市农业农村局在 2024 年小麦成熟期以开展“看禾选种”活动为基础，对 2024-2025 年度小麦种植意向开展了调查。根据调查结果，全市 2024 年秋播小麦总面积 26.8 万亩左右，主要意向品种为高产优质品种“扬麦 23”、“扬麦 34”、“镇麦 15”和“镇麦 18”。因“扬麦 23”、“扬麦 34”、“镇麦 15”和“镇麦 18”小麦品种种子在张家港地区由苏州苏南种子有限公司独家经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为保证秋播小麦正常生产，特申请向苏州苏南种子有限公司单一来源采购上述品种大田用种子共 26.8 万亩，总量 335 万

公斤，其中“扬麦 23” 11.6 万亩、145 万公斤，“扬麦 34” 2.2 万亩、27.5 万公斤，“镇麦 15” 9.0 万亩、112.5 万公斤，“镇麦 18” 4.0 万亩、50 万公斤，采购最高限价统一为 4.36 元/公斤，同时采购“扬麦 23” 救灾备荒种子储备 33.5 万公斤，储备补贴最高限价 1.50 元/公斤。

本次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壹仟伍佰壹拾万捌仟伍佰元整（¥15108500.00）。

三、论证意见

根据采购人扬州市农业农村局及供应商提供的相关资料，专家经过审阅、质询，形成以下论证意见。

1. 根据扬州市近年来粮食种植结构显示，“扬麦 23”、“扬麦 34”、“镇麦 15”和“镇麦 18”适宜扬州市土壤气候要求，在产量、抗性等各方面表现突出，根据农户种植意向调查，95%以上农户要求选择该四个品种，故确定该四个品种作为今年政府采购品种。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二十八条规定，主要农作物品种应当经审定、登记，品种权人享有排他权。在扬州市范围内，只有扬州禾南种业有限责任公司一家可以销售该四个品种，其他地区不得在扬州市销售，故只能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3. 经过近几年生产应用，“扬麦 23”表现出抗灾能力强，综合性好，抗病性、耐盐碱性明显优于“镇麦 15”、“镇麦 18”等品种，故选用“扬麦 23”作为今年救灾备荒政府采购品种。单一来源采购理由列第 2 条。

综上，为了保证扬州市粮食种植项目的顺利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相关规定，专家一致认为，扬州市 2024~2025 年救灾备荒种子

专家签字：

沈海斌

林旭及“扬麦 23”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补贴项目应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2024. 8. 22

建议采取单一来源采购的方式进行采购。

张家港市 2024-2025 年度小麦良种补贴及“扬麦 23”救灾备荒

种子储备补贴项目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意见

张家港市农业农村局现需对张家港市 2024-2025 年度小麦良种补贴及“扬麦 23”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补贴项目申请政府采购，根据本项目的特殊情况，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2024 年 8 月 22 日，张家港市农业农村局组织专家对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了论证，相关内容如下：

一、论证人员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专业
周培南	苏州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农业技术推广研究员	栽培
陈云华	常熟市种子管理站	农业技术推广研究员	种子
沈海根	苏州市吴江区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高级农艺师	种子
查国贤	苏州市植物保护植物检疫站	农业技术推广研究员	植保
吴斌	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	专职律师	法律

二、采购项目介绍

为精准规范实施好张家港市 2024-2025 年度小麦良种补贴及“扬麦 23”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补贴项目，确保小麦生产稳产高产，保障全市粮食安全，根据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苏州市稻麦良种补贴项目实施管理办法的通知》（苏府办〔2021〕138 号）精神，张家港市农业农村局在 2024 年小麦成熟期以开展“看禾选种”活动为基础，对 2024-2025 年度小麦种植意向开展了调查。根据调查结果，全市 2024 年秋播小麦总面积 26.8 万亩左右，主要意向品种为高产优质品种“扬麦 23”、“扬麦 34”、“镇麦 15”和“镇麦 18”。因“扬麦 23”、“扬麦 34”、“镇麦 15”和“镇麦 18”小麦品种种子在张家港地区由苏州苏南种子有限公司独家经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为保证秋播小麦正常生产，特申请向苏州苏南种子有限公司单一来源采购上述品种大田用种子共 26.8 万亩，总量 335 万

公斤，其中“扬麦 23”11.6 万亩、145 万公斤，“扬麦 34”2.2 万亩、27.5 万公斤，“镇麦 15”9.0 万亩、112.5 万公斤，“镇麦 18”4.0 万亩、50 万公斤，采购最高限价统一为 4.36 元/公斤，同时采购“扬麦 23”救灾备荒种子储备 33.5 万公斤，储备补贴最高限价 1.50 元/公斤。

本次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壹仟伍佰壹拾万捌仟伍佰元整（¥15108500.00）。

三、论证意见

根据采购人张家港市农业农村局及供应商提供的相关资料，专家经过审阅后，形成以下论证意见：

1. 根据张家港市近年来小麦种植结果显示，“扬麦 23”、“扬麦 34”、“镇麦 15”和“镇麦 18”适宜张家港市土壤气候要求，在产量抗性等方面表现突出，根据农户种植意向调查，95%以上的农户要求选择该四个品种，故确定该四个品种作为今年政府采购的品种。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二十八条规定，主要农作物品种具有排他性。另外，根据品种所有人的授权范围，在张家港只有苏州苏南种子有限公司一家可以销售该四个品种，其他同类企业不得在张家港市销售，故只能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3. 经过近年来的生产应用，“扬麦 23”表现出抗灾能力强、稳定性好、抗病性、耐迟播性明显优于“镇麦 15”、“镇麦 18”等品种，故选用“扬麦 23”作为今年救灾备荒政府采购的品种。单一来源采购理由同第 2 条。

综上，为了保证张家港市小麦良种补贴项目的顺利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相关条款规定，专家一致认为：张家港市 2024-2025 年度小麦良种补贴及“扬麦 23”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补贴项目适合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建议采取单一来源采购的方式进行采购。

专家签字：

周培南

2024.8.22

张家港市 2024-2025 年度小麦良种补贴及“扬麦 23”救灾备荒

种子储备补贴项目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意见

张家港市农业农村局现需对张家港市 2024-2025 年度小麦良种补贴及“扬麦 23”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补贴项目申请政府采购，根据本项目的特殊情况，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2024 年 8 月 22 日，张家港市农业农村局组织专家对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了论证，相关内容如下：

一、论证人员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专业
周培南	苏州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农业技术推广研究员	栽培
陈云华	常熟市种子管理站	农业技术推广研究员	种子
沈海根	苏州市吴江区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高级农艺师	种子
查国贤	苏州市植物保护植物检疫站	农业技术推广研究员	植保
吴斌	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	专职律师	法律

二、采购项目介绍

为精准规范实施好张家港市 2024-2025 年度小麦良种补贴及“扬麦 23”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补贴项目，确保小麦生产稳产高产，保障全市粮食安全，根据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苏州市稻麦良种补贴项目实施管理办法的通知》（苏府办〔2021〕138 号）精神，张家港市农业农村局在 2024 年小麦成熟期以开展“看禾选种”活动为基础，对 2024-2025 年度小麦种植意向开展了调查。根据调查结果，全市 2024 年秋播小麦总面积 26.8 万亩左右，主要意向品种为高产优质品种“扬麦 23”、“扬麦 34”、“镇麦 15”和“镇麦 18”。因“扬麦 23”、“扬麦 34”、“镇麦 15”和“镇麦 18”小麦品种种子在张家港地区由苏州苏南种子有限公司独家经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为保证秋播小麦正常生产，特申请向苏州苏南种子有限公司单一来源采购上述品种大田用种子共 26.8 万亩，总量 335 万

公斤，其中“扬麦 23”11.6 万亩、145 万公斤，“扬麦 34”2.2 万亩、27.5 万公斤，“镇麦 15”9.0 万亩、112.5 万公斤，“镇麦 18”4.0 万亩、50 万公斤，采购最高限价统一为 4.36 元/公斤，同时采购“扬麦 23”救灾备荒种子储备 33.5 万公斤，储备补贴最高限价 1.50 元/公斤。

本次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壹仟伍佰壹拾万捌仟伍佰元整（¥15108500.00）。

三、论证意见

根据采购人张家港市农业农村局及供应商提供的相关资料，专家（经审阅、咨询），形成以下论证意见：

1. 根据张家港市近年来小麦种植结果显示，“扬麦 23”“扬麦 34”“镇麦 15”和“镇麦 18”适宜张家港市土壤气候要求，在产量抗性等方面表现突出，根据农户种植意向调查，95%以上的农户要求选择该四个品种，故确定该四个品种作为今年政府采购的品种。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第二十八条规定，主要农作物品种权具有排他性。另外，根据品种权人授权范围，在张家港市只有苏州苏农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可以经销该四个品种，其它同类企业不得在张家港市销售，故只能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3. 经过近 10 年的生产应用，“扬麦 23”表现出抗灾能力强、增产性好、抗病性、耐迟播性明显优于“镇麦 15”、“镇麦 18”等品种，故选用“扬麦 23”作为今年救灾备荒政府采购的品种。单一来源采购理由同第 2 条。

综上所述，为保证张家港市小麦良种补贴项目的顺利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专家一致认为：张家港市 2024-2025 年度小麦良种补贴及“扬麦 23”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补贴项目适合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建议采取单一来源采购的方式进行采购。

陈华 2024 年 01 月 22 日

张家港市 2024-2025 年度小麦良种补贴及“扬麦 23”救灾备荒

种子储备补贴项目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意见

张家港市农业农村局现需对张家港市 2024-2025 年度小麦良种补贴及“扬麦 23”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补贴项目申请政府采购，根据本项目的特殊情况，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2024 年 8 月 22 日，张家港市农业农村局组织专家对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了论证，相关内容如下：

一、论证人员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专业
周培南	苏州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农业技术推广研究员	栽培
陈云华	常熟市种子管理站	农业技术推广研究员	种子
沈海根	苏州市吴江区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高级农艺师	种子
查国贤	苏州市植物保护植物检疫站	农业技术推广研究员	植保
吴斌	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	专职律师	法律

二、采购项目介绍

为精准规范实施好张家港市 2024-2025 年度小麦良种补贴及“扬麦 23”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补贴项目，确保小麦生产稳产高产，保障全市粮食安全，根据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苏州市稻麦良种补贴项目实施管理办法的通知》（苏府办〔2021〕138 号）精神，张家港市农业农村局在 2024 年小麦成熟期以开展“看禾选种”活动为基础，对 2024-2025 年度小麦种植意向开展了调查。根据调查结果，全市 2024 年秋播小麦总面积 26.8 万亩左右，主要意向品种为高产优质品种“扬麦 23”、“扬麦 34”、“镇麦 15”和“镇麦 18”。因“扬麦 23”、“扬麦 34”、“镇麦 15”和“镇麦 18”小麦品种种子在张家港地区由苏州苏南种子有限公司独家经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为保证秋播小麦正常生产，特申请向苏州苏南种子有限公司单一来源采购上述品种大田用种子共 26.8 万亩，总量 335 万

公斤，其中“扬麦23”11.6万亩、145万公斤，“扬麦34”2.2万亩、27.5万公斤，“镇麦15”9.0万亩、112.5万公斤，“镇麦18”4.0万亩、50万公斤，采购最高限价统一为4.36元/公斤，同时采购“扬麦23”救灾备荒种子储备33.5万公斤，储备补贴最高限价1.50元/公斤。

本次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壹仟伍佰壹拾万捌仟伍佰元整（¥15108500.00）。

三、论证意见

根据采购人张家港市农业农村局及供应商提供的相关资料，专家经过审阅后，形成以下论证意见：

1. 根据张家港市近年来小麦种植结果显示，“扬麦23”、“扬麦34”、“镇麦15”和镇麦“18”适宜张家港市土壤气候要求，在产量、抗性等表现突出。根据农户种植意向调查，95%以上的农户要求选择这四个品种，故确定这四个品种作为今年政府采购品种。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二十八条规定，主要农作物品种权具有排他性。另外，根据品种所有人的授权范围，在张家港市只有苏州苏南种子公司一家可以销售这四个品种，其他同类企业不得在张家港市销售，故只能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3. 经过近年来的生产应用，“扬麦23”表现出抗灾能力强、稳产性好，抗病性、耐盐碱性明显优于镇麦15”“镇麦18”等品种，故选用“扬麦23”作为今年救灾备荒政府采购品种。单一来源采购理由同第2条。

综上，为了保证张家港市小麦良种补贴项目的顺利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等相关条款规定，专家一致认为：张家港市2024-2025年度小麦良种补贴及“扬麦23”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补贴项目适合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专家签字：

建议采取单一来源采购的方式进行采购。

李国贤

2024.8.22

张家港市 2024-2025 年度小麦良种补贴及“扬麦 23”救灾备荒

种子储备补贴项目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意见

张家港市农业农村局现需对张家港市 2024-2025 年度小麦良种补贴及“扬麦 23”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补贴项目申请政府采购，根据本项目的特殊情况，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2024 年 8 月 22 日，张家港市农业农村局组织专家对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了论证，相关内容如下：

一、论证人员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专业
周培南	苏州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农业技术推广研究员	栽培
陈云华	常熟市种子管理站	农业技术推广研究员	种子
沈海根	苏州市吴江区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高级农艺师	种子
查国贤	苏州市植物保护植物检疫站	农业技术推广研究员	植保
吴斌	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	专职律师	法律

二、采购项目介绍

为精准规范实施好张家港市 2024-2025 年度小麦良种补贴及“扬麦 23”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补贴项目，确保小麦生产稳产高产，保障全市粮食安全，根据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苏州市稻麦良种补贴项目实施管理办法的通知》（苏府办〔2021〕138 号）精神，张家港市农业农村局在 2024 年小麦成熟期以开展“看禾选种”活动为基础，对 2024-2025 年度小麦种植意向开展了调查。根据调查结果，全市 2024 年秋播小麦总面积 26.8 万亩左右，主要意向品种为高产优质品种“扬麦 23”、“扬麦 34”、“镇麦 15”和“镇麦 18”。因“扬麦 23”、“扬麦 34”、“镇麦 15”和“镇麦 18”小麦品种种子在张家港地区由苏州苏南种子有限公司独家经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为保证秋播小麦正常生产，特申请向苏州苏南种子有限公司单一来源采购上述品种大田用种子共 26.8 万亩，总量 335 万

公斤，其中“扬麦23”11.6万亩、145万公斤，“扬麦34”2.2万亩、27.5万公斤，“镇麦15”9.0万亩、112.5万公斤，“镇麦18”4.0万亩、50万公斤，采购最高限价统一为4.36元/公斤，同时采购“扬麦23”救灾备荒种子储备33.5万公斤，储备补贴最高限价1.50元/公斤。

本次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壹仟伍佰壹拾万捌仟伍佰元整（¥15108500.00）。

三、论证意见

1. 根据江苏省农业委员会及供应商提供的相关材料，并经查阅、询问，形成如下论证意见：

1. 根据江苏省近年来小麦种植结果显示，“扬麦23”、“扬麦34”、“镇麦15”和“镇麦18”适宜江苏省土壤气候要求，在产量抗性等指标表现突出，根据农户种植意见调查，95%以上的农户要求选择该四个品种，故确定该四个品种作为今年政府采购品种。

2. 根据种子法第28条规定，选育农作物品种应具有独立性，另外，根据品种所有权人的授权范围，在江苏省只有苏科农商种子有限公司一家可以销售该四个品种，其他同类企业不得在江苏省销售，故只能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3. 经过近年来的推广应用，“扬麦23”表现出抗灾能力强，稳产性好，抗病虫害，耐迟播性明显优于“镇麦15”、“镇麦18”等品种，故选用“扬麦23”作为今年救灾备荒政府采购品种。单一来源采购理由同第2条。

综上，为落实江苏省粮食种子补贴项目的顺利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相关条款规定，本次采购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建议采取单一来源采购的方式进行采购。

专家签字：

袁斌
2024.8.22